东莞勤上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股价异动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 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况

东莞勤上光电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票于 2025 年 11 月 24 日、2025年11月25日、2025年11月26日连续3个交易日收盘价格涨幅偏 离值累计超过20%,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规定,属于股票交易的 异常波动情形。

二、公司关注并核实相关情况

针对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司已对有关事项进行了核查,询问了公司控 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现就有关情况说明如下:

- 1、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 2、近期公共媒体未报道可能或已经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未 公开重大信息:
 - 3、公司生产经营情况正常,内外部经营环境未发生重大变化:
- 4、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于公司的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 事项,或处于筹划阶段的重大事项;
- 5、公司于2025年11月26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刊登了《关于公司第一 大表决权持有人首次增持公司股份及后续增持计划暨权益变动触及1%的公告》, 具体内容详见公告。

三、是否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信息的说明

公司董事会确认,公司目前没有任何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 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 议等: 董事会也未获悉公司有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 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对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 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四、风险提示

- 1、经自查,公司不存在违反信息公平披露的情形;
- 2、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披露的内容为准。

敬请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风险。 特此公告。

> 东莞勤上光电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11 月 26 日